

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湘潭宏大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合资成立了湖南金宏大真空镀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宏大”），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将与合营公司进行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800 万元，预计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1000 万元。

2、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8 年度与关联方昆山三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三凯”）进行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500 万元，预计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500 万元。

3、公司将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续签《授信协议》，授信额度预计为 3,000.00 万元，并将由控股股东金烈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该公司在南山区的房产，金烈为《授信协议》项下所欠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公司将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续签《贷款合同》，银行向公司提供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金烈为上述协议下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5、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金烈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40,000,000 股股权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用于公司融资质押担保，被担保债权最高额度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湖南金宏大真空镀膜有限责任公司

金宏大为公司与湘潭宏大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资经营的公司，公司持股 51%，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沈启君，注册地址：湖南省湘潭市九华经济区盛世路8号，经营范围：镀膜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镀膜设备技术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2、昆山三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三凯原为公司持股30%的合营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在江苏省昆山市成立，法定代表人为严小平，注册地址：昆山市巴城镇石牌立基路518号2号房，经营范围：光电、光学领域的设计开发、技术转让；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配件生产与销售；玻璃及塑料盖板、光电模组的生产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公司已于2017年9月11日将所持有的昆山三凯全部股份转让给昆山鼎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并办理所有股权转让的相关手续。

3、金烈

金烈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持有公司72.91%股权。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担保均为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系支持公司发展的体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合营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行为，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的需要而进行正常交易，双方公司利用各自的优势形成互补。湖南金宏大主要从事镀膜产品加工和镀膜设备生产研发，在真空镀膜技术方面具有较大优势；昆山三凯主要从事玻璃盖板加工，在制造工艺和品质管控方面均有较大优势。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系公司生产发展需要，公司股东或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为支持公司发展的体现，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实施。该担保系无偿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益输送，公司独立性没

有因关联交易而受到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9日